

談美式民主

一談到民主，許多人心目中想到的就是一人一票的普選，美國式的民主制度就是其中的標準範本，例如各項選舉就是一人一票，票票等值；總統任期一任四年、二大黨制且三權分立。美國在全世界強力推廣其所謂西方式的民主制度，認為這才是政府權力的合法來源，凡不符合的都是需要改革的對象！影響所及，我們的總統任期也由六年改為四年，為什麼？因為美國就是這樣！二大黨制輪流執政最好，為什麼？因為美國就是這樣！廢除考試院、監察院，為什麼？因為美國就是三權分立！……等等。好像只要跟美國不一樣，就是落伍，就應該改革，要改成跟美國一樣才是進步！而美國亦倚仗其超強的國力，甚至不經過聯合國的決議，在全世界到處以武力干預別的國家，動不動就要求別國的領導人下台(如敘利亞)、不支持別人的民主選舉結果(如烏克蘭民選總統被逼走)、不承認別人的全民公投結果(如克里米亞、加泰隆尼亞的公投)、說別人支持恐怖組織或是流氓國家或擁有毀滅性武器(如伊拉克、伊朗……)，然後發動經濟制裁，甚至出動無人機在機場暗殺別國軍事將領。在貿易方面和國際關係上則宣稱美國優先，動不動就退出協議或退群、啟動 301 調查、任意增加關稅挑起貿易戰、把自己以往推動的自由貿易改為公平貿易、強制他國不能向誰購買石油不能建輸油管線、沒有證據就以國家安全為由將競爭對手列入實體清單、禁止本國企業與其往來、以己之意對他人實施長臂管轄和制裁……等等，其表現十足是一個帝國主義的流氓霸權國家！

我們不妨冷靜的分析一下，所謂美國式的民主制度，到底有哪些特點，並將其特色說明如下：

1、 一人一票的普選制度

一人一票而且票票等值，理論上來說，只要是公民，每個人都有相同的選舉權和被選舉權，看起來好像很公平。國父孫中山先生曾提出「平等」有所謂「齊頭式平等」和「立足點平等」二種，一人一票且票票等值的投票制度，本質上是屬於齊頭式的平等。

2、 選舉人團

美國選舉制度還有一怪，那就是既然採一人一票的普選，可是並不是累積票數最多的人當選，而是以州為單位，一人一票只是決定該州的「選舉人團」投給誰，以贏者全拿的原則決定選票的歸屬。以現行的制度來說，全美 50 州總共有 539 張選舉人團的總票數，若一位候選人得到的選舉人團票數超過了 270 張，即為當選。歷史上也不乏選民普選的總票數較多，但選舉人票較少的候選人反而沒當選的先例，最近的例

子就是川普，雖然希拉蕊的普選票數多過川普，可是川普的選舉人團票數較多，所以是川普當選。其實這樣的設計實際上並非是選民直選，而是一種間接選舉，有點類似台灣以前由選民選出國大代表，再由國大代表選舉總統的方式。這是美國因歷史原因而留下的獨特方式，其他國家當然可以純普選。

3、 二黨制

美國現在的主要政黨是「民主黨」和「共和黨」，雖有很多其他小黨但都只是陪襯，全部不成氣候，執政權還是在民主黨與共和黨兩黨之間輪替。這種兩黨制，其實是美國獨立戰爭後利益集團(北方工業州 VS 南方農業州)派系間的爭鬥和內部相互牽制的結果演化出來的。

4、 總統集權制

美國的總統權力是很大的，其他的行政官員則是獵官制，亦即指揮聯邦政府的官員都是由總統委任或提名。因此，一旦新總統上任，總是發生政壇的大搬家，所有政務官都要跟著舊任一起下台，此即是所謂的「贏者通吃」設計。

我們知道任何制度都會有優點但亦免不了有缺點，我們不妨靜下心來認真思考一下：一人一票且票票等值的制度到底有麼優點和缺點。

先來看看它的優點：

1、 有參與感

由於每個選民都能投票，自然能夠滿足人們覺得事實上都有參與和做主的感覺，自己的一票影響力雖小，但是誰能當選原則上是多數選民決定的。

2、 有平等感

每個人都有一票，只要你來投票，不論種族宗教、年齡性別、身份地位、教育程度、有錢沒錢，只要是公民大家的一票都是等值的，看來很是公平。

3、 人才能迅速冒出頭

年輕人參政，只要透過選舉，一旦當選立即可以展露頭角，任何職位的參選資格，幾乎都不需要經驗和歷練，只要選得上即可。相對於傳統組織中，每個人都要一級一級慢慢的往上爬，還不一定有能力就爬得

到，顯然投票可以讓年輕人有機會迅速出頭。

可是仔細想想選票制度除了以上的幾個優點，有沒有「副作用」呢？

首先，一人一票且票票等值真的就公平嗎？其實這只是一種「齊頭式的平等」，公平只是假象，我們不是應該追求「立足點的平等」嗎？因為每個人的年齡不同、聰明才智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職業不同、家庭背景不同、努力情況也不同……，對於這麼重要事項的選擇上影響力都一樣，這是妥當的嗎？既然大家的背景和需求都不相同，那麼，多數人的選擇就一定會比較好嗎？恐怕是未必吧！國家治理和企業經營是類似的，謀的是全體國民或全體股東的利益，所以應該是選擇最有治理能力的人來任事，也就是「選賢任能」，如果一人一票且票票等值是最好的，那為什麼沒有任何一家營利事業是以員工一人一票來選CEO呢？我們可能會說，那董事會總是選的吧，沒錯，那可是一股一票(立足點平等)而不是一人一票(齊頭式平等)！

如果沒有選舉，每一個政府官員都必需從基層一級一級的慢慢往上爬，等坐到高位年紀也大了，所以老人治國相當普遍。而採西方式民主制度的國家，人才可以透過選舉迅速的出頭，只要勝選年紀輕輕就當選國家領導人的也屢見不鮮，當然也有七老八十還是可以選上的。這些當選人，有可能從來沒有在政府機構任職的經驗，一下子就選上了國家領導人，美國總統川普就是最好的例子。這樣的一種選任制度，真的是好的嗎？年紀太輕人生歷練必然不夠；從未從事過公職就不會了解流程和慣例，以致決策容易發生難以執行或改來改去，如果連本國內政都治理不好，在國際上要憑什麼跟老練的對手競爭？誰是受害者？誰會付出代價？沒錯，就是全體人民！

美式民主中的二黨制看來好像運作得不錯，美國為什麼只有民主和共和二黨獨大，前面已提到這是有歷史原因的，所以它是結果。台灣過去是國民黨一黨獨大，民進黨雖是後起之秀，可是已經四度贏得大選，所以台灣也經歷過了二次政黨輪替、三次政權和平轉移的經驗，當然比起「政變」來說要好得多了。可是二黨制真的是好制度嗎？恐怕也不見得，在台灣經驗中，國民和民進黨兩黨不管誰在執政以及每次的競選過程中，彼此間的惡鬥持續不斷，現在仍是進行式，重點是好像根本無解！難道二黨制或多黨制一定要比一黨獨大好嗎？就事實來看，新加坡和中國大陸是一黨獨大制成功治理國家最好的範例，就以台灣經驗來說，蔣經國的政治專制時代也正是台灣經濟發展最快的時期。當然如果要舉出一黨獨大制不成功的例子一定還會更多，但是同樣的，你也可以舉出一大堆二黨制或多黨制失敗的例子。這些事實告訴我們什麼？那就是：沒有一種制度是完美的，任何的制度都會有優點同時也會有缺點，所以二黨制也不

見得就是最好的。我們的心得是：制度不是重點，因為任何制度都有優點也有缺點，重點是掌握權力的人決定該制度的優點大於缺點還是缺點大於優點，所以最重要的是要怎麼才能找到最能幹的「人才」！

美式民主的選舉人團制度也很奇特，以 2016 年美國的總統大選為例，結果川普以 306 比 233 的選舉人票大勝希拉蕊而當選，可是若以直選票來看卻是希拉蕊比川普多了 22 萬多票，這個結果希拉蕊認了，川普也順利就任並沒有發生任何風波。為什麼會這樣，其由來是美國的歷史原因所造成，最初也是為了避免分裂而妥協出來的，這樣的制度恐怕也只有在美國才能順利運作，其他國家缺乏歷史條件就很難如此運作！想想看，這樣的結果如果發生在台灣或是「任何」其他的國家，選輸的人會善罷干休嗎？所以，美國的制度真的是公平合理值得全世界學習的嗎？恐怕不是！記得嗎，川普選前也曾經放話，若他的直選票多過對手而沒有當選，他是不能接受的，還好對手接受了才沒出事。但我們可以預言，就算是美國，這樣的制度如果不改革遲早還是會出問題的！

一人一票的美式普選制度還有其他的問題如下：

- 選舉費用高昂

就候選人來說，不論是要選地方議會議員、中央參眾兩院議員、地方政府州長、或國家總統，選區都是非常的大。不論是競選團隊、廣告文宣、場地、助理……等等處處都需要錢，而且是很多很多的錢，所以這種遊戲並不是人人玩得起的。所謂的全民普選制真的是人人都有機會，大家都可公平的參選嗎？當然不是！

實際的情況是：除非自己就是超級有錢人，不然背後若沒有政黨、家族、地方派系、利益團體或財團支持，普通人是不可能負擔得起競選經費的。我們不妨統計一下採取所謂民主普選制度的國家，他們由民眾選出的民意代表和各級政府首長，和非民主選舉國家相對應職位的成員比較一下，看看這些人的身分背景，屬於政治家族、財團家族、各種利益團體支持的……等各占多少比例，就可以證明普選的不見得比較更多元。以台灣為例，選勝的人背後幾乎都是政黨、政治家族、地方派系、財閥代表、利益團體……等，包括：政黨、派系、著名家族、社運、民運、學閥、媒體代理人、財團、企業大亨……等等，甚至連不分區立委都很少看到無權無勢的知識份子、弱勢團體代表或庶民，就算有少數以後也很難有什麼獨立作為，只能作為主流勢力的「橡皮圖章」。

話說回來，既然花了大錢才選上，那選舉成本要怎麼才能回收？對

當初幫過自己的人該怎麼回報？因而這種制度設計會帶來什麼弊端是可想而知的！對行政機關而言，選務行政工作也是很花錢的，要聘很多選務工作人員、要出公報、要印選票、要辦辯論會或政見發表會、要租借佈置投票站，國家領土愈大、交通愈不便利、人口愈多就愈花錢，這也不是小國、窮國花得起的。更何況有些國家因為幅員廣大、開發程度較低、人民教育程度不足、交通不發達、戶籍不完整、語言種族複雜、治安不良、政府缺乏公信力……等，根本就無從辦理全民普選，硬是要辦也一定是扭曲的、被操控的，無法令人信服，最後難免會出問題。

- 口才好具顏值者占先天優勢

有意參選的候選人很早(學生時代)就要參與社會運動、到處寫文章或演講批評時政來搏版面、培養自己的網軍、帶頭打誰挺誰並創造機會上媒體……等等，想出各種方法以累積自己的知名度，因為缺乏知名度很難當選。開始參選後也要到處參加場子和造勢大會，不會講話或不敢誇大言辭、亂開支票、見鬼說鬼話見人說人話、語不驚人死不休……是吸引不了觀(聽)眾的，根本別想出線。至於競選時的言論是否真的行得通，愈來愈沒有人在乎，變成純粹的打嘴泡、信口開河、抹黑造假，只要聽的人爽就好。

所以，在這樣選舉制度下勝出的候選人，個個都是能言善道的，可是他們真的能做實事嗎？我們在現實生活經驗中不是常常看到，務實做事者多不善言辭，能言善道者多不務實，同時兼具者，可真是少之又少啊！美國歐巴馬總統以「變革」作為競選主軸贏得大選，但上台後做了二任，變革了什麼？川普以「讓美國再次偉大」贏得大選，我們可以看看，在他任內美國偉大了沒有？

由於影響投票行為的感性遠在理性之上，因此顏值高者也佔優勢，例如美國的甘迺迪和台灣的馬英九能夠高票當選，不可否認，顏值也是重要的推力。

- 贏者可以全拿

美國式民主的總統制是「贏者全拿」的，當然你可以說它是全面執政、完全負責，但也可以變成一個最可怕的負面誘因！我們可以看到，一旦一個政黨贏得選舉開始執政，會有多少政府官位和肥缺位子可以分配？勝選者真的會用人唯才嗎？那是非常困難的。因為好不容易花了大錢才拿到大位，背後支持的財團、利益團體、地方派系、樁腳……

等等，能夠不論功行賞嗎？不然人家下次還會支持你連任嗎？以美國為例，總統當選後委任或提名的官員幾乎都是所謂的支持者，亦即提供資金的或者是政治上交易的結果，所以美國政府在此制度的法律設計上，當然都必需把這樣的任命認定是合法的，美其名曰「政務官」，與首長同進退，因而其中潛藏的腐敗也就變成了「合法的腐敗」。所以美國在一任總統的四年當中，白宮事實上幾乎都是由一個小圈子的人士實際在掌控的。

當位子或利益不夠分配(那是一定的)的時候，解決的辦法就是「擴充」。以美國為例：早期通過武力徵伐(如打印地安人、西班牙和墨西哥)或花錢購買別人的殖民地(如向法國、蘇聯)來解決。在北美擴張到極限後就開始藉各種名義對外出兵，從外部取得利益來作為內部派系分配的基礎，一直到現在都還是如此，難怪全世界所有動亂的背後，不管理由是什麼，一定可以看到美國的身影！

如果其他國家也採用了美國的政治模式，當位子不夠分配時（可以說一定不夠分配），因自身國力太小無力對外擴充，那就只好在自己內部來擴充位子。以台灣為例，治理一個小地方（台灣）為什麼也會需要比照大國（中國大陸）的層層政府組織和編制人數？他們會說：沒辦法，那是憲法規定的。如果還是不夠，由於無力對外擴充，就會變成在自己封閉的圈子內耍花招，所以選前承諾的組織瘦身是絕對不可能真正去實現的(例如廢監察院、僑委會……等)，還要找各種理由把現有的政府單位層級提升(升格部會)，或是另外疊床架屋，增設一堆體制外的委員會。要是位子還是不夠的話(這又是一定的)，就增加公務員中的政務委員(如多位副首長)，再不夠的話就把原本民選的職務改成官派(如農會、鄉鎮長、區里長)。這樣一來，造成多頭馬車、外行領導內行、效率和績效必定愈來愈差，且官場充斥逢迎拍馬、長期相互內鬥爭位，人民只好跟著倒霉，台灣就是一個最好的例子！

- 一切施政均以選舉作考量

由於選舉制度設計有任期以及連任次數的限制，再加上執政者是「贏者全拿」，因此當選者一上台以後就開始為下次的選舉作準備，整個腦袋想的就是如何才能連任，施政規劃就以二個任期的長度來考慮，重點著重在短期之內就可看到效果的，看不到的(如下水道)或長期才能出效益的(如產業轉型)完全不受重視。當大權在握時就要認清楚，該掌握什麼才能保證未來勝選連任才是最重要的，因為一旦敗選的話就一切成空，所以用盡心思在如何壓制國內外的對手，利用民眾的不滿煽動民粹，甚

至不惜在國際上興風作浪、發動戰爭轉移選民的注意力，施政則以顧好自己的鐵票為最高指導原則。

- 精英資本集團支配政府的政策

由於競選經費龐大，精英資本集團透過經費支持或各種方式的影響力來培養自己的地方政府官員、國會議員、地方議會議員、遊說團體、學者智庫、甚至「總統」，以操控政府的政策符合自己的利益。我們可以看看美國政府官員、民意代表的結構，與大資本集團、利益團體掛鉤的現象非常嚴重。例如美國的軍火商當然希望世界上不斷發生戰亂和矛盾衝突，因此不管是誰當選總統，美國怎麼能不做世界警察？而且美國必需在全世界到處煽風點火、製造衝突和不安，如此一來軍火除了賣給美國國防部，還可以賣到世界各地，世界愈亂就賣得愈多！而所謂的「總統」，實際上只是他們的棋子，你想要當選或連任，只有配合他們的利益。再如要減稅，一定是更惠及財團及有錢人；挑起貿易戰，不惜動用國家力量號稱基於國安考量、國家進入緊急狀態……等手法避開正常程序，並以狂加關稅、經濟制裁、商務部宣佈列入實體清單等方式妨礙或禁止正常交易……等等的各種手段，無所不用其極的來打壓競爭對手。實際上受到傷害的平民百姓和中小企業怎麼反映都不會有用，因為政府的政策是由精英資本集團在掌控和支配的！過去的「自由貿易」時代，是因為對手競爭不過自己，那時就大喊要開放市場自由貿易，抨擊開發中國家的貿易保護和補貼。一旦自己競爭不過對手而對己（指利益集團）不利時，就改稱要「公平貿易」，要求雙邊貿易要平衡，強迫對手政府採取對己有利的干預正常貿易措施，否則就加徵高額關稅！平心而論，所謂自由貿易必然是買賣雙方都覺得划算才能成交，除非過去帝國主義時代背後拿槍砲來強迫，否則一定是對雙方都有利的，任何一方若覺得自己吃虧了不買不賣即是，自由貿易根本不會有什麼不公平的問題！

- 缺乏自我修正能力

一人一票、票票等值再加上贏者通吃的制度設計，逃不了會慢慢掉入「民粹主義」的陷阱，因為權力的來源就是贏得多數的選票（注意：不一定需要絕對多數，只要相對多數就是多數！）。所以傾其所能的分化、破壞、扭曲、抹黑、最好是打趴競爭對手才能保證長久的勝利和當權。不論是在朝或在野都一樣，在朝的大權在握全，壓制在野的，在野的也處處制肘不讓在朝的出現好的政績。全部都是為反對而反對，這樣冤冤相報將永無寧日，這種系統累積的禍害終將超過帶來的好處，而且

是社會愈不成熟、矛盾愈多就陷入得愈快。我們可以斷言：一個系統一旦陷入這種輪迴以後，一定會愈陷愈深，因為這種系統是完全沒有自我修正能力的。而且這種陷入「民粹主義」的結局，不論是誰都是無法避免的，只是時間快慢而已，就算是世界第一強國美國也不會例外，我們不妨拭目以待！

- 沒有究責機制

美式的選舉制度還有一個大問題，就是沒有究責的設計，也就是說，搞爛了拍屁股走人就是，甚至眼看自己無法勝選，就在下台前能撈就撈，還把攤子給搞爛，因為就算選不上也不會影響自己回家享受成果。至於社會變成怎樣、欠了多少債，爛攤子怎麼收，那是下任的事，自己一點也不需負責，真是太爽了。

由以上的分析，我們可以得出一個結論，那就是：不管什麼制度都會有優點也會有缺點，不會有什麼制度是絕對優於其他制度的。西方國家一度宣傳所謂的「制度萬能論」，說是只要制度是好的，就算選出一個傻瓜治國也沒關係，實際上是絕對不會有這種事的！因為當時西方是完全掌控技術領先的狀況，能說此大話只是因為當時他們的競爭對手太弱了！正如邱吉爾的名言：「民主是最壞的制度，但其他已嘗試的制度更壞！」，在當時也的確看不到更好的制度！

今天的世界局勢已經不同，事實證明福山教授所謂的「歷史終結論」只是一個錯誤的認知，連他自己都不得不做修正。其實任何制度真正的成敗都是在領導的「人」，過去皇權時代是絕對的威權統治吧，但也會碰到好皇帝，國家富強興盛人民安居樂業，例如中國歷史上所謂的「貞觀之治」等，民主投票也會選出如「希特勒」的極端主義獨裁者，什麼制度反而並非重點，「得人」才是最重要的！復旦大學的張維為教授就評論，認為中國自古以來就有明訓：「治國之道，務在舉賢，為政之道，惟在得人」，而西方的這種多黨民主制度，事實上並不是一個好的選賢設計。現在所謂的選舉已演變成一種遊戲民主，把民主等同於競選、把競選等同於政治行銷、把政治行銷等同於拼金錢、拼資源、拼公關、拼謀略、拼形象、拼作秀，當然，政客在競選期間所做的承諾並無需兌現。由於一旦當選就是「贏者全拿」的巨大誘因，所以不在乎使出各種卑劣的手段如：賄選、造謠、做假、抹黑、分化、討好、政策買票、利益交換……等，只要有助於打擊對手、能夠勝選就行！現在為什麼會有很多個所謂的老牌民主國家陷入財政危機？其中一個重要的原因就是：低能的政客們為了討好選民，競選期間管它財源在哪，大家都競相開出各式各樣的福利支票爭取自己的選票，結果只是耗盡國庫，以後管它誰去買單(當然是全民)，國家財政危機只要不在自己任期內爆發就好，以後干我何事？美國、日本舉債愈來愈多、歐豬五

國的財政危機都是正在進行式，不是嗎？